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4-28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设置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环保”）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设置调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适应公司战略的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管理流程，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董事会同意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优化调整。此次调整后，公司本部职能部门共 23 个，分别为：华北营销中心、华东营销中心、华南营销中心、川渝营销中心、生产运营中心、资产运营中心、新能源事业部、再生水事业部、投资发展中心、技术研发部、数字信息中心、工程管理中心、采购管理中心、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法律风控部、审计部、安全管理部、总经理办公室、纪检监察室、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

本次组织机构调整是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4-20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环保”）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追溯调整财务报表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集团”）所持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净化公司”或“标的公司”）100%股权。2023 年 3 月 17 日，资产过户交割手续办理完毕，净化公司成为中原环保全资子公司，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由于公司与净化公司在合并前后均受公用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公司购买净化公司 100%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其相关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上述报表各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此，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对前期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说明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此，公司按照该项会计政策的规定，对前期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三、追溯调整后对前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需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详见下表：

1.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追溯调整前	调整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追溯调整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0,792,125.10	1,010,079,755.36		3,970,871,880.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50,046.14			10,850,046.14
应收账款	1,313,358,628.64	777,833,522.71		2,091,192,151.35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0			1,000,000.00
预付款项	15,075,475.01	3,989,835.98		19,065,310.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9,418,261.96	62,031,600.22		131,449,862.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1,575,059.23	8,949,191.75		50,524,250.98
合同资产	870,631,205.87			870,631,205.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055,822.91	291,215.52		96,347,038.43
流动资产合计	5,378,756,624.86	1,863,175,121.54		7,241,931,746.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99,988.62	16,421,531.66		19,121,520.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796,795.37			130,796,79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55,102,000.10	21,840,032.14		2,576,942,032.24
在建工程	188,446,656.86	8,213,376.07		196,660,032.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023,099.20			41,023,099.20
无形资产	2,979,331,510.47	4,938,232,872.33		7,917,564,382.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82,094.68			10,182,09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15,755.50	46,982,738.53	806,743.43	106,205,237.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96,274,926.97	363,003,574.56		15,659,278,501.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262,272,827.77	5,394,694,125.29	806,743.43	26,657,773,696.49
资产总计	26,641,029,452.63	7,257,869,246.83	806,743.43	33,899,705,442.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80,951,500.00			880,951,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276,893.26	2,920,147.61		26,197,040.87
应付账款	3,402,437,916.89	429,934,850.04		3,832,372,766.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2,607,215.60	4,999,000.14		197,606,215.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487,691.30	24,968,004.26		93,455,695.56
应交税费	43,438,941.35	6,029,451.92		49,468,393.27
其他应付款	89,221,631.57	3,610,695.00		92,832,326.5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8,249,533.93	371,070,693.64		1,179,320,227.57
其他流动负债	69,898,159.66	166,459.86		70,064,619.52
流动负债合计	5,578,569,483.56	843,699,302.47		6,422,268,786.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942,571,707.31	1,695,878,500.00		12,638,450,207.31
应付债券	998,182,407.21			998,182,407.2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1,929.53			541,929.53
长期应付款		171,060,702.06		171,060,702.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13,825.95			113,825.95
递延收益	283,183,797.77			283,183,79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885,916.39		780,134.63	109,666,051.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75,004,544.10	4,500,000.00		1,179,504,544.1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08,484,128.26	1,871,439,202.06	780,134.63	15,380,703,464.95
负债合计	19,087,053,611.82	2,715,138,504.53	780,134.63	21,802,972,250.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74,684,488.00			974,684,4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61,399,602.55	4,499,854,758.19		8,361,254,360.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754,776.07			57,754,776.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1,391,105.51	21,703,235.58	2,660.88	303,097,001.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08,705,355.93	10,874,289.39	23,947.92	1,519,603,593.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83,935,328.06	4,532,432,283.16	26,608.80	11,216,394,220.02
少数股东权益	870,040,512.75	10,298,459.14		880,338,971.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53,975,840.81	4,542,730,742.30	26,608.80	12,096,733,191.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641,029,452.63	7,257,869,246.83	806,743.43	33,899,705,442.89

2.对 2022 年 1-12 月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12 月追溯调整前	调整数		2022 年 1-12 月追溯调整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一、营业总收入	6,216,764,745.90	1,635,252,386.00		7,852,017,131.90
其中：营业收入	6,216,764,745.90	1,635,252,386.00		7,852,017,131.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566,655,312.87	1,495,997,306.15		7,062,652,619.02
其中：营业成本	4,775,179,552.49	1,379,811,127.12		6,154,990,679.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7,244,130.49	18,105,691.47		55,349,821.96
销售费用	2,553,781.08			2,553,781.08
管理费用	173,071,686.10	53,568,348.80		226,640,034.90
研发费用	81,574,402.93	6,804,709.83		88,379,112.76
财务费用	497,031,759.78	37,707,428.93		534,739,188.71
其中：利息费用	510,456,254.41	47,223,217.56		557,679,471.97
利息收入	18,041,276.40	7,380,610.01		25,421,886.41
加：其他收益	39,004,089.68	172,631,437.87		211,635,527.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559.29	-99,145.91		501,413.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0,559.29	-125,345.91		475,213.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106,970.73	-32,378,451.11		-97,485,421.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211,347.10	-1,047,857.36		-17,259,204.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151.82	18,795.44		-119,356.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257,612.35	278,379,858.78		886,637,471.13
加：营业外收入	3,501,266.87	581,443.08		4,082,709.95
减：营业外支出	3,511,432.71	23,334.17		3,534,766.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8,247,446.51	278,937,967.69		887,185,414.20
减：所得税费用	128,370,612.52	-6,961,105.42	29,257.41	121,438,764.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876,833.99	285,899,073.11	-29,257.41	765,746,649.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876,833.99	285,899,073.11	-29,257.41	765,746,649.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595,870.57	285,397,864.60	-29,257.41	713,964,477.7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1,280,963.42	501,208.51		51,782,171.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965,981.75			-26,965,981.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965,981.75			-26,965,981.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965,981.75			-26,965,981.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965,981.75			-26,965,981.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2,910,852.24	285,899,073.11	-29,257.41	738,780,667.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1,629,888.82	285,397,864.60	-29,257.41	686,998,496.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280,963.42	501,208.51		51,782,171.9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97	0.2928		0.73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97	0.2928		0.7325

3.对 2022 年 1-12 月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12 月追溯调整前	调整数		2022 年 1-12 月追溯调整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3,628,197.26	388,961,268.27		1,482,589,465.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5,310,881.24	297,754.46		235,608,635.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65,266.13	87,287,420.63		196,652,68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8,304,344.63	476,546,443.36		1,914,850,787.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3,170,457.73	333,687,770.70		3,376,858,228.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344,854.21	123,678,372.73		582,023,22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274,266.68	27,000,660.07		236,274,926.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43,888.22	89,041,936.56		137,485,82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9,233,466.84	573,408,740.06		4,332,642,20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929,122.21	-96,862,296.70		-2,417,791,41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1,0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9,889.57	478,424.00		1,568,313.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7,863,501.11		-67863501.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430.55	202,500.00		2,142,93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0,320.12	-67,182,577.11		-63,102,256.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2,115,023.80	827,778,107.53		1,009,893,131.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6,383.80			3,896,383.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011,407.60	827,778,107.53		1,013,789,51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31,087.48	-894,960,684.64		-1,076,891,772.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293,810.00			126,293,8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93,810.00			102,093,81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07,929,910.52	600,000,000.00		7,307,929,910.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500.00	200,000,000.00		200,13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4,361,220.52	800,000,000.00		7,634,361,220.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79,465,217.76	222,496,913.88		3,401,962,131.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8,848,401.99	42,757,738.62		801,606,140.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000,000.00			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13,470.53	20,223,670.19		35,937,14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4,027,090.28	285,478,322.69		4,239,505,412.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334,130.24	514,521,677.31		3,394,855,807.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473,920.55	-477,301,304.03		-99,827,38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5,726,797.10	1,487,381,059.39		4,053,107,856.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3,200,717.65	1,010,079,755.36		3,953,280,473.01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有 关财务报表数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追 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意见

全体监事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4-22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环保”）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新增不超过 3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票据贴现、押汇、国内保理业务等。最终授信额度和品种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权经营层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等有关法律文件、办理授信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4-25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将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股权划转至中原环保（海南）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环保”）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股权划转至中原环保（海南）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为优化公司组织管理体系，提升经营管理效率，统筹资源配置，促进资源共享、技术交流和市场协同，将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融公司”）以及晟融公司下属两个全资子公司郑州市融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华公司”）、郑州市寰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寰隆公司”）100%股权，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原环保（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公司”），划转完成后，晟融公司、融华公司、寰隆公司成为海南公司全资子公司，即中原环保全资孙公司。本次划转不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本次划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划转前：

划转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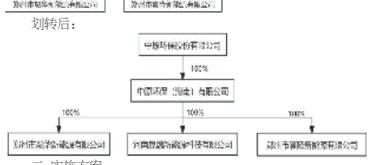

二、实施方案

中原环保将持有的晟融公司 100%股权按照账面净值 10500 万元划转至海南公司，同时，中原环保以划转的晟融公司 100%股权按账面净值 10500 万元对海南公司增资。增资完成后，海南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10500 万元，同时，中原环保减少对晟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0500 万元，增加对海南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0500 万元。划转完成后，晟融公司独立法人地位不变，仍独立享有和承担自身的债权和债务。

晟融公司将持有的融华公司、寰隆公司 100%股权按照账面净值共计 700 万元无偿划转至海南公司，晟融公司注册资本不变，冲减实收资本 700 万元，海南公司减少对晟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700 万元，增加对融华公司、寰隆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700 万元。划转完成后，融华公司、寰隆公司独立法人地位不变，仍独立享有和承担自身的债权和债务。

三、划转各方情况

（一）中原环保（海南）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6MACTMMB72R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马宁

成立日期：2023 年 08 月 03 日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碧海大道 86 号华彩海口湾广场写字楼 A 栋 707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碳纤维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废弃碳纤维复合材料处理装备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环保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财务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540.24 万元、净资产 425.80 万元；202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8.14 万元、净利润-74.20 万元。

（二）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3XHNUC76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马宁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19 日

住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 167 号 1 号楼 25 层

经营范围：太阳能、新能源与光伏技术开发；光伏工程安装，太阳能光热综合利用的设计及工程施工（以上经营范围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合同能源管理；批发零售：光伏产品。

财务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5,088.34 万元、净资产 11,660.52 万元；202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1,758.4 万元、净利润 556.65 万元。

（三）郑州市融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0GEH83N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马宁

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12 日

住所：郑州市航空港区龙港办事处单家村北侧

经营范围：光伏技术开发；光伏工程安装；太阳能光热利用、设计及工程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合同能源管理。

财务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80.24 万元、净资产 1,352.79 万元；202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87.73 万元、净利润 255.71 万元。

（四）郑州市寰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4Q1PU73

注册资本：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马宁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21 日

住所：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五龙口南路 4 号行政楼 3 层 01 号

经营范围：太阳能、新能源与光伏技术开发；光伏工程安装；太阳能光热综合利用的设计及工程施工；合同能源管理；销售：光伏产品。（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财务情况：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942.62 万元、净资产 905.53 万元；2023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321.56 万元、净利润 151.16 万元。

四、划转目的以及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内部股权划转有利于优化公司组织体系，提高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效率，进一步强化海南公司和晟融公司之间的战略协同，集中优势资源发展环保产业。本次划转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数据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24-26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郑州新区污水厂、双桥污水厂光伏电站并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环保”）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郑州新区污水厂、双桥污水厂光伏电站并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深入贯彻国家战略，推进公司“资源中心、能源中心、碳汇中心”建设，进一步降低污水厂运营成本，助力打造能源资源高效循环利用的污水处理绿色低碳标杆厂，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原环保（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公司”）计划在公司下属郑州新区污水厂、双桥污水厂投资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并分别成立项目公司。

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向海南公司增资 3200 万元，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内容及总投资：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利用新区污水厂和双桥污水厂建构筑物上方闲置空间安装光伏组件，合计光伏装机容量约 25.1MW，储能容量约 7.5MW，项目总投资约 1.6 亿。其中新区污水厂光伏装机容量 19.5MW，储能容量 5.8MW，总投资约 1.24 亿；双桥污水厂光伏装机容量 5.6MW，储能容量 1.7MW，总投资约 0.36 亿。

（二）项目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加银行贷款。其中，项目资本金 3200 万元，银行贷款 1.28 亿元。

（三）项目合作期限：本项目合作期限 26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25 年。

（四）项目运作方式：海南公司分别在当地设立项目公司负责具体实施。

1、运作模式：本项目采用“自主建设委托运营”运作模式。

2、回报模式：在项目合作期内，项目公司通过以下方式收回投资并获得合理回报：

（1）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双桥污水处理厂使用光伏发电；

（2）光伏发电的多余电量出售电网公司；

（3）储能系统获取的电费差额收入。

三、设立项目公司情况

海南公司在项目所在地成立全资项目公司，并以项目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实施合同签订、项目备案、工程建设、电力报装等具体投资及后续运营行为。拟设立项目公司情况如下：

（一）中原环保智碳（郑州）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中原环保智碳（郑州）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郑州市中牟县

3、注册资本：2480 万元。

4、股权结构：海南公司持股 100%

5、公司治理结构设置及人选提名：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一名，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兼任。根据实际需要设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

6、经营范围：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新能源与光伏技术开发；光伏工程安装；太阳能光热综合利用的设计及工程施工；电力生产及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碳资产投资、碳项目开发、碳项目咨询与服务、节能减排相关技术转让服务、碳市场投融资综合服务、碳金融产品开发及销售、碳交易相关咨询和培训；生物质发电；沼气发电、售电服务；销售：光伏产品。

具体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中原环保数碳（郑州）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中原环保数碳（郑州）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郑州市惠济区

3、注册资本：720 万元。

4、股权结构：海南公司持股 100%

5、公司治理结构设置及人选提名：公司不设董事会，设董事一名，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兼任。根据实际需要设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

6、经营范围：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培训、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新能源与光伏技术开发；光伏工程安装；太阳能光热综合利用的设计及工程施工；电力生产及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碳资产投资、碳项目开发、碳项目咨询与服务、节能减排相关技术转让服务、碳市场投融资综合服务、碳金融产品开发及销售、碳交易相关咨询和培训；生物质发电；沼气发电、售电服务；销售：光伏产品。

具体经营范围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四、对海南公司增资事项

海南公司拟新设立上述两家子公司，注册资本金合计 3200 万元。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公司向海南公司增资 32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增资标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中原环保（海南）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6MACTMMB72R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马宁

成立日期：2023 年 08 月 03 日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碧海大道 86 号华彩海口湾广场写字楼 A 栋 707 号

股权结构：中原环保持股 100%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市政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